

工业品买卖合同

出卖人：

买受人：鞍钢轧辊有限公司

第一条：标的、数量、价款及交（提）货时间

标的名称	规格型号	质量标准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（不含税）
鳞片石墨	碳含量大于85%，-100目，25kg/袋	GB73518-2008	吨	96	
土状石墨	碳含量大于50%，25kg/袋	100-300目	吨	36	
不含税合计				132	

合计：人民币含税金额（大写）

第二条、质量标准：按定作人提供的图纸、技术协议，未尽之处遵照国家标准执行。

第三条、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：因标的物质量不合造成买受人损失，出卖人负全部责任，期限为标的物的一

第四条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包装物由出卖人按买受人标准提供，不回收。

第五条、随机备品：随标的物附出库单、材质单及产品合格证。

第六条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不计在途损耗。标的物的质量和数量以到厂实地验收为准。

第七条、标的物所有权自到买受方经检验合格签证时起转移。

第八条、交（提）货地点、方式：买受人指定库房，装卸由买受人自行解决。

第九条、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：运输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由出卖方承担。

第十条、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由买受方质量验收小组依据质量标准进行验收。

第十一条、**结算方式**、时间及地点：送货后质量验收合格次月挂账，再次两月付款，承兑结算。

标的物重量以鞍钢股份公司计量厂出具的检斤单据为准。

第十二条、担保方式：无。

第十三条、本合同解除的条件：因出卖人标的物质量或其他方面的失误，造成买受人经济损失，或买受人因生产解除合同。

第十四条、违约责任：因出卖人标的物质量或其他方面的失误造成买受人经济、**安全**方面损失的，依法赔偿。

第十五条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
种方式解决：（一）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；（二）依法向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。

第十六条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特别约定：如出卖人以债权转移或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转移债权，本协议中发生任何争议仍为向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七条、其它约定事项：（1）买受人有权根据生产实际情况调整需求数量。（2）出卖人需按合同标的额（含合同履行完后的一个月内返回（上述款项不计利息）。若因出卖人原因造成合同未履行完成的，按不往来的，出卖人可用买受人欠出卖人的货款顶保证金。合同履行地：鞍山市

出卖人（章）： 住所：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 传真： 开户银行： 帐号： 邮编：	买受人（章） <u>鞍钢轧辊有限公司</u> 住所： <u>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内</u> 法定代表人： <u>杨成伟</u>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 <u>0412-6753411</u> 传真： <u>0412-6753411</u> 开户银行： <u>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</u> 帐号： <u>4230 1010 0100 1389 41</u> 邮编： <u>114000</u>
---	---

合同编号：

签订地点：鞍山市

签订时间：2023年08 月 日

金额 (不含税)	税率	交(提)货 时间及数量
0.00	0.13	2024.08.31前按需用计划送货
0.00	0.13	2024.08.31前按需用计划送货
0.00		
#REF! 元		

一个使用周期。

工艺改变不需用此材料，买受人有权单方面

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按下列第（二）种

义中约定的协议管辖不受影响，即本合同履行

率税) 10%交纳履约保证金后本合同方可生效。

同程度扣罚履约保证金。对于曾发生过业务

签(公)证意见:

签(公)证机关(章)

经办人:

年 月 日